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99年度第八次緩起訴處分金執行審查小組會議

序號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	申請類別	申請金額	審查結果	補助金額	備註
1	財團法人台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區	《我不放棄，我可以！》—邊緣少年生涯建構計畫	專案申請	NT\$120,000	保留	NT\$0	(一)本案保留。 (二)請評估單次上課3小時之可行性。 (三)請補正講師現職(含專業證照、畢業證書影本)，以便審查講師費標準。 (四)請於查核時提出本項計畫連同單據、課程講義、學生學習及出勤紀錄、學習成果以及其他可供稽核之照片或錄影帶等供本署備查。 (五)請檢附課程講義教材。
2	財團法人台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區	【關懷惠爾少年·走出社會邊緣】課業輔導暨戶外教學計畫	專案申請	NT\$300,000	保留	NT\$0	同99執審字第990712號申請案決議事項。
3	新竹縣歡呼兒協會	貧困病童生活照護補助計畫	專案申請	NT\$1,140,000	0	NT\$750,000	同意補助新台幣75萬元，核實支應。
4	財團法人喜懋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新竹分事務所	送愛到部落暨犯罪預防宣導計畫	專案申請	NT\$1,150,560	0	NT\$1,000,000	(一)同意補助新台幣100萬元，惟油資部分不予補助。 (二)該會於日後提申請案時，應檢附前次執行成效。
5	社團法人中華兒童人權協會	新竹縣弱勢兒少課業輔導暨家庭關懷服務計畫	專案申請	NT\$480,200	保留	NT\$0	(一)課業輔導部分不予補助，建議該會透過博愛國小向教育主管機關申請補助。 (二)親子活動及寒暑假育樂成長營部分保留，請該會詳列計畫時間、地點、內容及餐費、講師費預算明細，以供審核。
6	財團法人新竹市天主教仁愛社會福利基金會	「點亮生命之光」-重度身心障礙者復建計畫	專案申請	NT\$390,000	0	NT\$390,000	同意補助新台幣39萬元。
7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台灣新竹分會	犯罪被害人保護相關業務	一般申請	NT\$14,096,410	0	NT\$13,900,000	(一)同意補助新台幣1390萬元。 (二)「保護志工值班膳雜費」應依志願服務法之規定，僅得支用於志工膳雜及交通費之支出。 (三)派遣勞務人力應專責辦理緩起訴處分金業務。 (四)委員會、常務委員會費用不予補助。 (五)請觀護人室就計畫中「馨福快遞課業輔導」及「被害人子女課後輔導」二項課輔計畫不定期現地督核。 (六)有線電視台、廣播電台等媒體宣導一項，請檢附委製計畫及宣導成果，以供查核。
8	財團法人新竹市天主教仁愛社會福利基金會	弱勢家庭身心障礙助學金暨法治教育宣導活動計劃	專案申請	NT\$177,000	0	NT\$177,000	(一)同意補助新台幣17萬7000元。 (二)建議助學金補助資格之審查調整為比照縣市政府中低收入戶標準辦理。
9	財團法人新竹市私立天主教仁愛啟智中心	弱勢身心障礙家庭法治教育宣導活動暨助學金補助計畫	專案申請	NT\$106,000	0	NT\$106,000	(一)同意補助新台幣10萬6000元。 (二)建議助學金補助資格之審查調整為比照縣市政府中低收入戶標準辦理。
10	財團法人向陽公益基金會	100年向陽學園多元技藝課程	專案申請	NT\$202,800	0	NT\$200,000	同意補助新台幣20萬元。
11	社團法人新竹市生命線協會	促進穩定就業輔導服務計畫	專案申請	NT\$1,081,360	X	NT\$0	不予補助，本案請與勞政機關結合辦理。
12	社團法人新竹市生命線協會	自殺個案處遇及初級預防服務方案計畫	專案申請	NT\$307,000	X	NT\$0	不予補助，請先向衛生、社政主管機關申請補助，若有不足，再向本署申請。
13	社團法人新竹市生命線協會	自殺高風險個案關懷訪視服務計畫	專案申請	NT\$861,000	X	NT\$0	不予補助，請先向衛生、社政主管機關申請補助，若有不足，再向本署申請。